

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08776 号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华科技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同华科技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2）第 110A014221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同华科技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同华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同华科技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同华科技公司实施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1 年度同华科技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同华科技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卫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振军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资金发生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1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华投资”)	股东, 相同的实际控制人	其他流动资产	2,903.99	-	-	2,903.99	-	注1	经营性往来
总计				2,903.99	-	-	2,903.99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年度往来资金发生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1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菏泽同华”)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842.53	344.00	-	1,159.85	6,026.6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南昌中荷同华环保有限公司(“南昌中荷”)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89.58	1,651.40	-	729.78	5,011.2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单县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县同华”)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88.56	764.45	-	1,197.77	2,655.24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东方同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同华工程”)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2.30	1,087.93	-	890.70	309.5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介休同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介休同惠”)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	2.00	-	3.00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永清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永清同华”)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6.50	-	16.50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14,133.98	3,866.28	-	3,997.60	14,002.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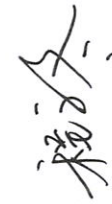
注1: 与同华投资的资金占用, 系本公司2017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同华投资所持南昌中荷、南昌科富华腾、菏泽同华(统称“标的公司”)的部分股权, 同华投资自愿对标的公司2018至2020三个会计年度经营业绩作出承诺及补偿安排所形成。

本表已于2022年4月26日获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卫丽

	姓名	梁卫丽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3-12-13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321102731213044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32110273121304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Gener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证书 - 继续教育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9872741
注册地: 北京
发证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姓名: 梁卫丽
证书编号: 1101009872741
有效期: 一年
This renewal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2017年12月27日

同意转入
Agree to transfer to



2017年12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同意转入
Agree to transfer to

2017年12月27日

	姓名	王振军
	Full name	王振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9-20
	Date of birth	1976-09-20
	工作单位	山西宏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山西宏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40202197609205636	
Identity card No.	140202197609205636	

证书编号:	140200110001
No. of Certificate	140200110001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西省
发证日期:	2010 年 10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10 月 1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2.13

2017.2.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2.13	2017.2.13	2017.2.13	2017.2.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西宏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1 月 2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山西宏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2 月 13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西宏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山西宏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1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营业执照

(20-1)
(副本)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李惠琦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会计培训；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事务；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经营活动；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03月10 日

<https://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583012335
报告名称：	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报告文号：	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08776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签字人员：	梁卫丽(100000071000)， 王振军(14020011000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